

延长保修条款

“货物”是指本证书正面列出的具有序列号的货物，不包括任何软件

文中“Renishaw”代表 Renishaw plc

“买方”是指本延长保修的购买者

1. 除下列情况外，Renishaw 将通过修理或选择提供更换部件的方法修复缺陷，在此，缺陷是指在本证书正面所述期限内正常使用仪器的情况下仅因为部件材料或制造工艺问题而出现在货物上的缺陷。修理或更换后设备并不享受新的保修，因此原有保修期对修理/更换的设备适用。
2. Renishaw 不对第三方生产的任何硬件的质量、性能或适配性负责。
3. 除非买方立即告知使所称缺陷变得明显的操作条件的全部情况，并付好运费将货物或相关零件退回 Renishaw 的工厂，否则 Renishaw 不对买方承担此类缺陷的责任。返回的货物若未发现任何缺陷，则 Renishaw 可能会视情况适当收取管理费。
4. 任何欲返回 Renishaw 的货物或零件应由买方承担运输风险并负担运费，同时应采取适当的包装。维修后或更换的货物或零件将由 Renishaw 承担运输风险并负担运费发货至买方要求的地址。
5. 如果交货后货物有下列情况，Renishaw 不对任何缺陷承担责任，而且条款 1 终止适用：
 - (i) 用于任何非设计用途；
 - (ii) 没有严格按照 Renishaw 的说明进行安装、使用或存储；
 - (iii) 损坏、误用、疏忽、使用后未妥善清洁或存储，或任何识别标志或号码已被更改或删除；
 - (iv) 未经 Renishaw 事先书面授权被以任意方式修改或更改；或
 - (v) 出现明显缺陷后继续使用或操作而造成损坏。
6. Renishaw 在本延长保修规定的所有事项上，特别是（但不限制前述内容）在缺陷或故障的性质和原因上作出的决定应为最终决定，并对买方具有约束力。
7. **Renishaw 对于本延长保修的责任限制在 50 000 英镑以内。Renishaw 对于任何非直接的、相应而生的损失或损坏（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利润、业务、商誉等其他损失）或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恕不负责。**
8. 本延长保修以及任何相关索赔或争议受英国法律管辖，签约各方须服从英国法院的专属管辖权。